《关于公布2025年度陈溪乡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政策解读

1. **制定背景**

为加强乡镇（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深化基层法治建设，维护国家法治统一，根据《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72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24〕37号）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乡实际，起草了《关于公布2025年度陈溪乡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通知》）。

**二、主要内容**

《通知》主要对陈溪乡人民政府2023年4月-2024年12月制定及保留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经司法所审查及征求相关办线意见，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

**四、适用范围**

本通知适用于绍兴市上虞区陈溪乡

**五、解读机关、解读人及联系方式**

解读机关：上虞区陈溪乡综合信息指挥室

解 读 人：陈晓雯

联系电话：0575-82509535